

证券代码：836073

证券简称：时代正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因全资子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通达信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 0 元价格购买自然人童玉刚持有的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 49%的股份，上述转让行为完成后，自然人童玉刚不再持有控股子公司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份。本次购买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50,794,183.63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资产为 17,267,373.28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25,397,091.82 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8,633,686.64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15,238,255.09 元。

公司本次交易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童玉刚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东省广州市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9月2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3FN17M；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住所：广州市越秀区文德南路33-61号316自编1房（仅限办公）；经营范围：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2024年11月30日，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105,921.42元，未经审计净资产-961,716.70元。

本次交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未经审计评估。

（二）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按照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参考依据。根据上述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0元人民币。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通达信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 0 元价格购买自然人童玉刚持有的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 49%的股份，上述转让行为完成后，自然人童玉刚不再持有控股子公司广州正邦鑫盛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份。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基于全资子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深圳通达信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童玉刚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

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7 日